

# 招标代理合同

委托编号：TC2019（NH01）XZ0001

项目名称：广东省人民医院南海医院（佛山市南海区  
第二人民医院）2019年-2021年度后勤物  
业管理与服务项目

委 托 人：广东省人民医院南海医院（佛山市南  
海区第二人民医院）

受 托 人：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



二〇一九年五月

## 招标代理合同

委托人（甲方）：广东省人民医院南海医院（佛山市南海区第二人民医院）

受托人（乙方）：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

签约地点：佛山市南海区

签约时间：2019年5月22日

合同编号：TC2019（NH01）XZ0001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国家的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甲乙双方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就广东省人民医院南海医院（佛山市南海区第二人民医院）2019年-2021年度后勤物业管理与服务项目招标代理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# 一、项目概况：

- 1、项目名称：广东省人民医院南海医院（佛山市南海区第二人民医院）2019年-2021年度后勤物业管理与服务项目
- 2、采购预算：人民币 15,498,043.36 元
- 3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- 4、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
### 二、委托权限及范围：

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代理下列事项：

1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为委托人的项目组织实施招标；

- 2、代理委托人处理所委托招标项目的询问、质疑等事务。
- 3、为本项目抽取评审专家。

### 三、委托人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是招标的主体；
- 2、提供招标项目的详细资料，并保证其准确性；
- 3、审定受托人拟定的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所有文件；
- 4、积极配合受托人开展工作，必要时协助组织现场考察和答疑活动；
- 5、派员参与项目的开评标会议；
- 6、依法与中标人签订合同；
- 7、组织项目验收；
- 8、委托人应对招标项目中涉及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，不得将可能影响招标项目公正性的信息

透露给利害关系人；

#### 四、受托人的权利和义务

1、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组织对委托人委托的项目实施招标；

2、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所有文件；

3、在相关媒体发布公告并发售文件；

4、必要时组织答疑会或现场勘察；

5、组织项目的开评标会议；

6、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；

7、及时解答委托人及投标人在招标过程中的问题；

8、保证整个招标过程依法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；

9、应对招标项目中涉及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，不得将可能影响招标项目公正性的信息透露给利害关系人。

#### 五、中标人的确定

1、委托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书面推荐报告确定；

2、委托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。

委托人确定采用以上 1（选择 1 或 2）款定标程序。

#### 六、代理费用及支付

1、本项目受托人不收取代理费用。

#### 七、评审费用及其它费用支付

1、本项目采购过程产生的全部评审费用（包括采购文件论证和评标）由委托人支付；

2、如评审时间过长，产生餐费，由委托人支付。

#### 八、合同的变更、中止、解除

1、本合同签订后，未经对方书面同意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。

2、如任何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，应承担由此给对方及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#### 九、违约索赔和争议的解决

1、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，由违约方承担，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。

2、由于违约造成第三方损失的，也由违约方在赔偿另一方损失的基础上再赔偿第三方损失。

3、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，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、委托人与受托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，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。一方不愿和解、调解或者和解、调解不成的，双方可以选择以下（1）种方式解决争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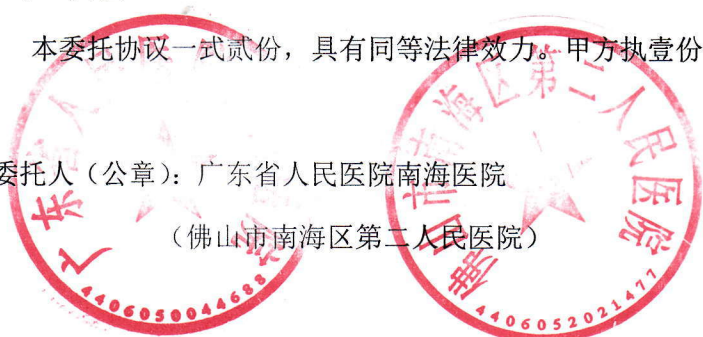
（1）提交签约地点具有管辖权的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（2）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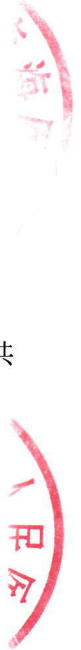
#### 十、其他

本委托协议一式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甲方执壹份，乙方执壹份。

委托人（公章）：广东省人民医院南海医院  
（佛山市南海区第二人民医院）



受托人（公章）：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公共资源交易所



经办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经办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地址：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夏东路 23 号

地址：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港路 8 号桂城行政服务中心五楼

邮编：528200

邮编：528200

电话：0757-88387160

电话：0757-86796683

传真：0757-88387160

传真：0757-86781261